

证券代码：836170

证券简称：中安精工

主办券商：财通证券

浙江中安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年4月26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2年4月15日以文件的形式
5. 会议主持人：林文学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中关于监事会召开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等有关要求，公司监事会对公司《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进行了审核，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：

（1）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；

（2）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《挂牌公司年度报告内容与格式模板》的规定，未发现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，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基本上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21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；

（3）提出本意见前，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
此外，全体监事会成员还列席了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，依法履行了监事的职责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由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汇报监事会 2021 年度工作情况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予以汇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予以汇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的财务状况、现金流量和公司经营发展的实际情况，公司本年度决定不予分配利润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

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确保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工作的顺利进行及审计工作的连续性，公司拟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浙江中安精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

浙江中安精工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2 年 4 月 26 日